

## 山西新安正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示表

安全评价项目名称	繁峙县机关加油站		
安全评价项目简介	繁峙县机关加油站位于繁峙县繁城镇新开路，投资人李林梅，企业性质为个人独资企业。加油站罩棚下分二排共设置4座加油岛，每座加油岛上设有1台自吸式双枪加油机（其中3台汽油双枪加油机；1台柴油双枪加油机），共计4台。站房东北侧的油罐区设有4个S/F型双层埋地油罐，其中3个30m <sup>3</sup> 汽油罐，1个30m <sup>3</sup> 柴油罐，汽油、柴油罐的油品总容积120m <sup>3</sup> ，柴油折半后油品总容积105m <sup>3</sup> 。根据《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的等级划分标准，为二级加油站。		
报告提交时间	2024.3	评价项目类别	安全现状评价
项目组长	冯彦君	报告审核人	田平雪
参与编制的安全评价师	侯继凤	参与项目的注册安全工程师	冯彦君
	李珀鋈		
	武辉		
	宁博		
	隋志强		
到现场开展工作情况 (次数、人员、时间、任务)	2024年2月3日，项目组评价人员赴该企业进行现场调查、收集资料，提出整改意见。 2024年3月11日现场复查。		
现场调研图片			
安全评价结论	山西新安正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通过对繁峙县机关加油站进行安全现状评价后，认为该加油站现运行条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要求，符合安全运营条件的要求。		